

李敖 編

李敖 編

蔣介石為何遲遲不抗日？

蔣介石為何 遲遲不抗日？



版
社

蔣介石爲何
遲遲不抗日？

李敖
編

編 者 李 敖
出 版 者 全能出版社
發 行 人 劉兆輝
 台北市崇德路266巷18號
登 記 證 局版台業字第1330號
代理發行 信興書報社
經 銷 台南市國安街168號 電話：2633127
印 刷 所 精美印刷廠
 台南市新和二路三號
版 權 保有一切版權
出版日期 一九八八年四月一日
定 價 新台幣 NT \$ 120
 港幣 HK \$ 23

目錄

蔣介石爲何遲遲不抗日？	一
抗戰是怎樣抗起來的	七
蔣介石與「中日和約」	一七
從外交部秘件看「中日和約」	二五
蔣老先生確是被俘	三一
再回頭「煉」百年身	三九
戰犯改造所見聞	四九
蔣經國出掌政大風波	六一
趙敷拾櫬決死戰的回憶	七二

肇祥、兆祥，吉祥？不祥？

七七

由不廉不明談到司法革新

八一

漫談仇恨

一〇一

大風起兮

一〇九

國民黨表錯了情

一二五

從趙少康發言錯誤看國民黨立委
程度

一二九

「一國兩制」說從頭

一二三

淮露奶頭的德政

一三三

陰毛的發揚光大

一三五

蔣介石爲何遲遲不抗日？

——八年抗戰史研究之一

翻開近代史便知，日本自甲午之戰後，即有侵華的野心。馬關條約不僅要求朝鮮獨立，以便日後的併吞，且要割取遼東半島，後因三國干涉還遼，補償賠款了事。此事至少說明二項事實：其一，日本對中國確有領土野心，其二，帝國主義在華的均勢。俄、德、法三國並非有愛於吾華而干涉還遼，實因其本身的帝國主義利益，雅不欲日本來破壞在華之均勢也。

但歐戰一起，列強忙於空前未見的大戰，全力投向歐洲，無暇東顧，不得不讓日本在遠東崛起，破壞均勢，日本對華侵略的步步高升，乃是勢所必然，如幣原大借款，如二十一條，如山東問題，接踵而至。

巴黎和會上提出的山東問題，證明列強所尊重的是強權而不是正義。中國與日本同屬戰勝國，卻要把山東的權益移轉給日本帝國主義。中國人民對此事的反應是強烈的，爆發了有名的「五四運動」。

「五四運動」無疑是一偉大的愛國運動，但奇怪的是，在蓬蓬勃勃的情緒揮發之後，舉國上下並沒有把精神放在面對日本的侵略上，更沒有處心積慮來思考如何救國，仍然繼續內爭，打內戰，從軍閥混戰到革命軍的北伐，槍口一直是對內的。

北伐的勝利，至少有一部份要歸功於全中國人民對軍閥的厭惡——他們賣國，他們喜打內戰，他們欺壓老百姓。北伐勝利之後，創立了中華民國的第二共和，蔣介石時代的來臨。蔣介石及其國民黨雖以「民族主義者」(The Nationalists)自居，但他們對民族前途的考慮，並不比舊軍閥好，有時更壞。他們同樣地出賣國家利權，同樣地打內戰，同樣地欺壓老百姓！

國民黨打內戰甚至打得更兇，先是一九二七年的血腥清黨，然後是一九二九年的「武漢事變」，用武力來消滅國民黨內的異己——李宗仁的第四集團軍。一九三〇年的「中原大戰」，用更大的武力來消滅國民黨內的另二個異己——馮玉祥的第二集團軍與閻錫山的第三集團軍。中原大戰的慘烈，對國家元氣的損喪，實為軍閥時代所未曾見。更由於中原大戰，

張學良進關助陣，導致一九三一年的九一八事變。

日本在東北的關東軍悍然發動九一八事變，鯨吞滿州，顯然是由於中國人的沒出息，自相殘殺，不能一致對外，有機可乘。九一八發動的那一天，蔣介石正在南昌坐鎮剿匪呢。

蔣介石在文稿中，在日記裏，引九一八事變爲耻。他以爲耻，因爲中國軍隊不堪一擊，日軍在廿四小時內攫取了東三省。事實上，中國軍隊根本沒有還擊，根本沒有抵抗。張學良及其東北軍背負了「不抵抗」的罪名，而「不抵抗」的命令卻是最高統帥蔣介石下的。張學良手中握有「不抵抗」的電令，並曾對一些人透露過，包括北上責問張學良的國學大師章太炎在內。其實在九一八之前，報上已登出蔣介石不欲抵抗的指示。萬寶山事件後，蔣介石即已自江西發電給南京政府及張學良說：

官民協力抑制排日運動，宜隱忍自重，以待機會。（見一九三一年七月十五日的「盛京時報」）

同年八月十六日蔣介石又拍「銑電」給張學良，說得更清楚：

無論日本軍隊此後如何在東北尋衅，我方應予不抵抗，力避衝突，吾兄萬勿逞一時之憤，置國家民族於不顧。

張學良接到命令後，於九月六日打電報給在東北的臧式毅代主席，有云：

蔣介石爲何遲遲不抗日？

對於日人，無論其如何尋事，我方務萬方容忍，不可與之反抗，致釀事端，即希迅速密令各屬切實注意爲要。（電文今藏遼寧省檔案館「日人中村案」，第一〇四號。）

可見蔣介石及其南京政府的不抵抗政策，不僅事後不是什麼秘密，事前亦甚明顯。精於情報的日本關東軍，豈能不知？你不抵抗，我豈有不撿便宜之理。九一八一發動，中國果然不抵抗，如待宰的羔羊。不抵抗才是蔣介石之恥，但蔣介石卻要張學良替代背黑鍋！

爲什麼不抵抗？有許多人說：中國太弱，不能與日本打。但抵抗不是宣戰，不是挑畔，而是敵人打上頭來時，必然的自衛行動，打而後輸，總比不打就輸要好。何況九一八時，在東北仍有不少部隊。一九三〇年張學良進關時，只調進七萬人。駐在關外的遼寧有六萬人，吉林有八萬人，黑龍江有五萬人，共計仍有十九萬人之多，而日本關東軍僅有一萬多人。

一萬多的日本關東軍，不折一兵，不損一將，輕易地奪去了東三省，而且趁機劫掠，據不完全的估計，中國的財產損失在十七億以上。最可悲的是武器與彈藥的損失，據最保守的估計，日本接收飛機二百六十二架，迫擊炮及其它各種火炮三千零九十一門，戰車廿六輛，步槍和手槍十一萬八千二百零六支，機關槍五千八百六十四挺（數字見陳覺「九一八後國難痛史資料」，第一卷）。這樣多的武器，如果東北軍拚命抵抗，縱然失敗，也必然給關東軍以相當

的創傷，挫其侵略銳氣。不抵抗的結果，不僅平白讓敵人奪去土地與武器，而且更增敵人的氣焰，更進一步想要染指華北！

所以，蔣介石的不抵抗政策是絕對錯誤的，絕對說不通的。但他爲什麼要堅持他的錯誤政策呢？甚至於在九一八以後，他仍然頑固地不抗日，直到西安事變發生後爲止。他的理由是攘外必先安內，也就是說把國內的敵人解決之後，再談抗日，這個先安內後攘外的口號，似是振振有詞，其實經不起分析與駁斥。所謂「安內」，要消滅「共匪」。其實，我看來，國共兩黨乃是孫中山這個政治母親所生的難兄難弟，國共內戰絕對可說是閹牆，不過兩黨到底有些意識形態上的不同，勉強可說是打「思想戰」。但蔣介石要安的內，豈止共產黨！他還要消滅馮玉祥、閻錫山、李宗仁，以及其他的諸多「雜牌軍」。其他都是國民黨，對北伐又有功，還是不行，照蔣介石看來，他們是「新軍閥」。但是蔣介石要安的內，又豈止於國民黨內的新軍閥，像胡漢民等國民黨元老，不合孤意，照樣要「安」！是以要安內成功，必須等到蔣介石成功地鏟除一切反對他、以及可能反對他的勢力，到那時候再抗日，就算有那麼一天，他早已成爲日本帝國的兒皇帝了。

還有一個理由，說是中國太弱，需要時間養精蓄銳，整軍經武，才能抗日。至今走國民黨路線的歷史家，仍然津津樂道，有的甚至還說，中國抗戰得還太早，如果再過幾年，中國

更強了，抗日可更加成功。這種不用頭腦的瞎說，實在可哂。在這些人的頭腦中，自以爲是地認爲，那時的日本帝國正在走下坡，而中國正在欣欣向榮。事實恰恰相反，九一八以後日本軍國日盛，而中國的情況則每況愈下。試問要安內，拚命打內戰是培養國力的辦法嗎？絕對不是！繼續內戰絕對是繼續消耗有限的國力。所以，從這個觀點看，先安內再抗戰根本是一張不能兌現的支票，因爲真正安內完畢，中國更加沒有攘外的本錢，油盡燈枯，還抗什麼戰？

日本打上門來，中國遲遲不抵抗，因爲當時最高領袖的注意力放在國內的敵人，而不太在意國外的敵人。然而，他爲什麼最後不得不領導全國抗戰呢？請聽下回分解。

抗戰是怎樣抗起來的

——八年抗戰史研究之二

九一八事變之後，日本侵佔了整個東三省，但蔣介石的南京政府，繼續堅持不抵抗政策。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十四日，也就是九一八後二個月差四天，國民黨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對外宣言中乃力稱：

「中國政府尊重國聯決議，極力避免衝突，加意保護日僑，使無任何不幸事件發生。」

半個月之後，十一月三十日，蔣介石在顧維鈞就外交部長職宣誓會上的訓詞中又強調：

「攘外必先安內，統一方能禦侮。」

一九三三年四月七日，蔣介石在「對剿共軍事將領訓詞」中，更強調：

「我們的敵人不是倭寇，而是土匪。東三省、熱河失掉了，自然在號稱統一的政府之下失掉，我們應該要負責任。不過，我們站在革命的立場說，却沒有多大關係。……專心一志剿匪……無論外面怎樣批評、毀謗，我們總是以先清內匪爲唯一要務！」

這是在「自己人」面前所說極爲露骨的話，請問東三省與熱河如此輕易地失去了，居然「沒有多大關係」，可見他站的是什麼樣子的革命立場。爲了「專心一致剿匪」，只有繼續遷就日本。同年五月便簽訂了屈辱的塘沽停戰協定，中國軍隊答應撤退，並保證「不行一切挑戰擾亂之行爲」！蔣介石更於七月廿八日，以「妨害統一政令」爲名，通電迫馮玉祥解散民衆抗日軍。但是處處退讓、忍辱負重，並不會減輕日軍的步步進逼，進一步又要製造蒙古國了，又要強迫中央軍退出華北了。然而，鬼子得寸進尺，蔣介石的南京政府繼續忍辱負重，以至於在一九三五年七月六日，何應欽奉命簽訂了可耻的、喪權辱國的「何梅協定」。因其可耻，所以事後何應欽與蔣介石都矢口否認，說是根本沒有「何梅協定」這回事。最近在臺北出版的「何應欽將軍九五紀事長編」上册，頁四三三—三四中只提日本天津駐屯軍司

反考

令官梅津美治郎的聲明，認為「所謂『何梅協定』，實係有意造作之名詞！」當然在這本「紀事長編」中，不會有七月六日一條，從六月三十日一跳就跳到九月初去了。蔣介石在一九三六年一月十五日對全國中等以上學校校長與學生代表的講話中，也否認沒有什麼「何梅協定」，說是日本人的宣傳，「完全是自欺欺人」，「絕對沒有這一回事」，但同時又露出馬脚，欲蓋彌彰。蔣委員長說：

「去年六月的時候，日本向何部長提出要求中國撤退河北境內的中央軍隊，並撤消所有平、津、冀、察黨部和特務機關，何部長回一封極簡單的信答覆他說：『這些事不待你要求，我們中國已經自動辦好了，不必訂什麼條約，信中只說這幾句話而已。』」

既然是書面答應了別人的要求，而且「自動辦好」，再簡單也是「協定」，有義務要遵守的。再說，這封簡單的信，並不簡單，原是日本人代擬的文稿，要何應欽簽字的，其中並沒有「不必訂什麼條約」云云。全文下：

「六月九日酒井參謀長所提各種事項期望，均承諾之，且自動實施。特此通知。此致 梅津司令官 官宛何應欽」。

何應欽親筆簽字答應梅津承諾日本人的「各種事項期望」，並且「自動實施」，還不夠稱作「協定」嗎？如果不是「協定」，日本人會「頗表滿意」（高橋覺書的作者高橋坦的話）嗎？事實上，何應欽簽這個字，並不像蔣介石所說的那麼輕鬆，他在被迫之餘，立即向當時的行政院長汪精衛請示，並附原文，汪院長覆電同意，何遂於六日簽署。近臺北黨史會出版的抗戰史料中，收錄了一封出自「總統府機要檔案」的電報，即何應欽在簽字那天發給蔣介石的。全文如下：

「特急，成都委員長蔣：啞密極密。關於河北糾紛事件，日方必欲我作正式書面答覆，經與汪院長再三斟酌考慮，歷時三星期，一再與日方磋商，近始決定由職備一普通信，送達天津駐屯軍司令梅津，其文曰：（運啓者：六月九日酒井參謀長所提各事項，均承諾之，並自主的期其進行，特此通知，此致梅津司令官，何應欽二四年七月六日）等語，原件於今日寄平軍分會，派人送高橋轉交梅津，此事即算告一段落，知注謹聞，職應欽，魚未秘印。」

二天後，七月八日，蔣介石覺得不妥，又致何應欽，指示他致梅津函「從緩發出」，謂：「即使要發，亦應有字句之改正，發否盼立復。中正。齊申機蓉。」翌日，何應欽回電，當然已經發出了。蔣介石對全國中學校長的講話中，說得很輕鬆，但原手資料顯示，蔣、何兩

人都不輕鬆，因為他們心裏明白，這明明是一種書面的協定。既已白紙黑字簽了字，又要賴帳，是不可能的。

蔣介石為什麼肯簽「何梅協定」呢？一語道破，他要貫徹他的「安內」政策，內既未安，他要不計一切代價地不抗日。當時全中國要求抗日的呼聲愈來愈高，當然對蔣介石有壓力，但他不為所動，堅持安內的既定方針。

改變蔣介石既定政策的最要因素，乃是一九三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生的西安事變。此一事變可說是「安內」乎？「攘外」乎？兩種政見「打拚」的結果。

一方面，蔣介石想盡方法以貫徹他的安內政策。他率文武大員飛往西安，就在逼迫張學良、楊虎城服從他的安內政策，不聽張、楊苦勸，仍然嚴厲督責，並加以威脅。最有趣的是，蔣介石在十二月九日，即西安事變發生前三日，寫了一封密函給陝西省主席邵力子，全函如下：

「力子主席勛鑒：可密囑駐陝大公報記者發表以下之消息：蔣鼎文、衛立煌先後皆到西安。聞委員長已派蔣鼎文為西北剿匪前敵總司令，衛立煌為晉、陝、綏、寧四省邊區總指揮，陳誠亦來陝謁蔣，聞將以軍政部長名義指揮綏東中央軍各部隊云。但此消息不必交中央社及其他記者，西安各報亦

不必發表爲要。中正十二月九日。」

蔣介石的目的，顯然是想經過「大公報」透露他剿匪的決心與佈置，這種佈置當然也同時給張、楊以警告與威脅。可說是蔣氏要達到其目的而採取的非常手段。

另一方面，張學良於一再試圖改變蔣介石不抗日政策失敗後，爲了達到抗日的目的，也採取了非常的手段，不得已於十二月十二日發動兵諫，劫持蔣介石二個禮拜。這就是西安事變，又稱雙十二事變。

西安事變順利解決後，張學良親自送蔣介石回南京，爲什麼？因爲張學良的兵諫目的已達，蔣介石答應停止內戰。但蔣氏回到南京後，口口聲聲說沒有答應任何事，如他在一九三七年二月十八日在五屆三中全會時，報告西安事變經過有云：「中正始終命其立即悔罪，送中正回京，此外不欲聽其有何陳說。」他以領袖人格保證的諾言，雖口說無憑，然而西安事變之後，蔣介石放棄先安內的政策是最好的證明。證明張、楊的兵諫的確促使他將對內的槍桿子對外，也就是說不再打內戰而一致對外，也就是說對日本的侵略，不再忍辱負重，不再退讓。此一「不再」之後，除非日本軍閥停止侵略，抗戰的爆發乃是時間的問題。果然，蘆溝橋事件一發生，中國一抵抗，全面戰爭就不可避免了。所以，西安事變與抗戰爆發的因果